

证券代码：430047

证券简称：诺思兰德

公告编号：2025-012

##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 5 号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松山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8,177,32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149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83,4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51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公司在任高管 7 人，出席 7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债转股的形式对全资子公司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制药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447,628.00 元，增资完成后，生物制药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174,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107,621,628.00 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方式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8,167,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向

金融机构购买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单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8,161,3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19%；反对股数 15,97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生物药物产业化项目（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4#自研药品生产厂房 EPC 工程合同〉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四川省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 4#自研药品生产厂房建设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拟签订《生物药物产业化项目（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4#自研药品生产厂房 EPC 工程合同》，合同金额总价（含税）为 11,753.00 万元，具体条款以合同为准。

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生物药物产业化项目（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4#自研药品生产厂房 EPC 工程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8,167,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陈烁、李娜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 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